

九江市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申报办法 (试行)

为贯彻落实《中共九江市委 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打造长江经济带重要人才集聚高地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九发〔2022〕8号)精神,解决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问题,结合实际,现制定本办法。

一、申报对象

- 1.在九江工作的省部级杰出及以上人才配偶;
- 2.全职引进的在九江工作的全日制博士配偶。

二、申报条件

具有行政、事业编制身份的在职在编人员。

三、申报材料

- 1.《九江市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申请表》(见附件1);
- 2.高层次人才所在单位关于请求解决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的申请报告;
- 3.高层次人才在九江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或个人所得税满6个月凭证;
- 4.申报对象身份证/社保卡;
- 5.申报对象在职在编证明材料;
- 6.结婚证。

四、申报流程

（一）网上申报。按属地原则（社会组织按审批层级，其他用人单位按财税受益地确定），用人单位通过“赣服通”九江分厅人才服务专区对应所在地进行网上申报，并上传佐证资料。

（二）网上初审。成功提交后，流转至同级机构编制部门进行初审，审核时限1个月。

（三）反馈结果。初审完成后，受理的机构编制部门将初审结果及时告知申报对象。

五、其他要求

反馈结果报同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由同级机构编制部门、组织/人社部门跟进服务，确保3个月内完成申报对象的调档审核、人事调动和上编手续。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市委编办负责解释（联系科室：市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中心；联系电话：0792-8185811）。

附件：1.九江市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申请表

2.全市机构编制部门联系电话

3.九江市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线上申报流程

附件 1

九江市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申请表

一、高层次人才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籍 贯		
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			
单位名称		单位隶属关系	☐ 市本级 ☐ 县（市、区）		
职务/职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所在地			
户口所在地		人才类别	☐ 省部级杰出及以上人才 ☐ 全职引进的全日制博士		
二、高层次人才配偶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日期		籍 贯			
政治面貌		户口所在地			
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及专业			
入编时间		现工作单位及 职务（职级/职称）			
联系电话		单位性质 （实施公务员法机关、参照单位、事业单位、企业等）			
身份证号码					

三、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意向情况			
现有身份	☐ 公务员 ☐ 参公人员 ☐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 其他性质		
随调意向	意向单位	意向职位	
随调意向 适配理由		是否接受调剂	
四、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审核意见			
拟接收单位 意见			
	年 月 日 (盖 章)		
主管部门 意见			
	年 月 日 (盖 章)		
机构编制部门 意见			
	年 月 日 (盖 章)		
组织/人社部 门意见			
	年 月 日 (盖 章)		

附件 2

全市机构编制部门联系电话

区划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九江市	九江市委编办	8185811
修水县	修水县委编办	7808920
武宁县	武宁县委编办	7703981
瑞昌市	瑞昌市委编办	4225356
都昌县	都昌县委编办	5223933
湖口县	湖口县委编办	6332179
彭泽县	彭泽县委编办	5663452
永修县	永修县委编办	3223461
德安县	德安县委编办	4332938
共青城市	共青城市委编办	4342361
庐山市	庐山市委编办	2666221
浔阳区	浔阳区委编办	8558908
濂溪区	濂溪区委编办	8252965
柴桑区	柴桑区委编办	6824929
经开区	经开区组织和人力资源部	8367173
八里湖新区	八里湖新区组织和人力资源部	3901653
庐山西海风景 名胜区	庐山西海风景名胜区 组织宣传和人力资源部	7705596

附件 3

九江市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调线上申报流程



